

南岗区先锋路街道办事处 2021 年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有关要求，全面总结了2021年先锋路街道办事处信息公开工作，对2021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进行了全面总结，分析了存在的突出问题和整改措施。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所列统计数据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。本年度报告内容，可以通过哈尔滨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阅。
<http://ngqxxgk.harbin.gov.cn/col/col112291/index.htm>
1 如有疑问请与南岗区先锋路街道办事处综合办公室联系（联系地址：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107号赫时小区1号楼，邮编：150090，联系电话：0451-89366300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先锋路街道始终加强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，尽力公开好社会保障、就业、医疗、养老、救助、环境保护等领域群众最迫切关心了解的内容，及时调整、公布、更新街道内设科室权责清单、办事流程和街道、社区两级办公场所地址及电话，切实提高群众的知晓率和满意度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1年先锋路街道办事处未接

到群众主动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，本年度尚未发现应主动公开政府信息而未予公开的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建立健全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。街道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主要职责包括具体承办信息公开事项、维护和更新政府信息、编制信息公开指南、公开目录和年度报告等。进一步完善政务信息常态化管理机制，不断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制作、公开、存档等制度，及时动态调整信息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。利用信息化手段丰富信息公开形式，拓宽信息公开渠道，以政务信息网络平台和街道先锋网为载体，加大宣传力度，营造良好氛围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开展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严格贯彻落实《条例》规定的“工作考核、社会评议、责任追究”等要求，把政务公开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、社会评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，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考核、评议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等各项工作按时按质完成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			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：万元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									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, 行政机关不在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, 行政机关不在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														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一是信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，不够深入，离群众的要求有一定的差距。二是信息公开工作业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（二）整改措施

一是继续全面深化信息公开内容。深入基层，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热点、重点、难点问题的调查研究。根据群众要求，公开与群众关系密切等内容的信息。二是继续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工作。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加强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进一步熟悉业务、规定，提高业务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：

本年度无收取信息费情况。